**嘉義市政府109年度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活動計畫書**

一、目的：為照顧本市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及辦理多元文化扎根活動，提升本市市民對多元文化的認知與欣賞，依據內政部「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補助要點」訂定本計畫，做為辦理109年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相關活動之依據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內政部移民署

三、主辦單位：嘉義市政府

四、承辦單位：嘉義市政府民政處

五、協辦單位：內政部移民署嘉義市服務站、本市大同國小等（暫定）。

六、辦理期程：109年4月至11月底

七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包括臺灣地區人民之配偶為未入籍之外國人、無戶籍國民、無國籍人、大陸地區人民及香港澳門居民，或已入籍為我國國民而仍有照顧輔導需要者，並鼓勵其在臺共同生活親屬參與。

八、地點：嘉義市

九、辦理內容：

（一）生活適應輔導班

1.參加人數：預計招生15人。

2.參加對象：臺灣地區人民之配偶為未入籍之新住民，或已入籍為我國國民而仍有照顧輔導需要者。

3.上課地點：另定。

4.上課時數：每班授課20小時。

5.課程內容：生活適應、居留與定居、地方民俗風情、就業、衛生（含法定傳染疾病與愛滋病防治）、教育、子女教養、人身安全、基本權益、語言學習、性別平等與權益、有關生活適應輔導及活動等課程。

（二）生活適應輔導社區參訪活動

1.目的：藉由社區參訪，讓新住民認識我國環境、文物古蹟景點，瞭解人文風情及在地多元文化發展情形。

2.參加人數：35人（以報名順序為準，額滿截止)

3.課程內容：帶領本市新住民深入認識、欣賞居住城市社區、文物古蹟景點環境，結合在地特有生活風情習俗風情點滴。

（三）多元文化宣導活動

1.參加人數及對象：本市新住民及全體市民約2,000人。

2.辦理日期：109年9至11月間（預定)。

3.辦理方式：

(1)廣邀不同族群的表演者上台表演專屬的特殊文化風情歌謠，讓國人能對不同族群的文化多所認識，向下扎根，能欣賞、尊重各國風俗民情，培養世界觀；結合本國及各國文化，藉由對多元文化的認知，提供更多種面向的思考，橫向擴展，達到族群、文化融合之效果。

(2)邀請推展各項輔導措施的單位（內政部移民署南區事務大隊嘉義市服務站、教育處、社會處、警察局、衛生局及民間團體）設攤推行業務項目政令宣導與新住民學習成果展示。

(3)異國文化市集：邀請來自不同國家的新住民，以食、衣、住、行、育、樂不同主題層面，分靜態及走動式異國風情展示，以生動活潑的方式呈現出不同國家文物風情，有效國際村文化交流。

十、創新作為：

擬帶領本市新住民深入認識社區環境，瞭解在地特有生活風情習俗；運用鄰近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部院區資源，引領新住民及其子女共同參與相關展覽，提升新住民及其子女藝術文化涵養。藉由認識社區、參與社區活動，進而熱愛自己的新故鄉，促進多元族群融合，創造幸福新嘉義。

十一、預期效益：

（一）藉由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，協助本市新住民在團體中更快速融入本市生活，並知曉社會訊息。

（二）使新住民能熟知我國法律及國民權利義務基本常識，並通曉救援扶助系統，加強其生活知能蘊涵。

（三）培植新住民真正適應家庭生活，順利融入新環境，共同營造幸福美滿家庭，建立國際村視野的祥和、進步社會。